

上海建设管理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 2024 年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上海建设管理职业技术学院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沪建管职院〔2024〕31号）的要求，2025年6月25日召开上海建设管理职业技术学院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小组会议，讨论并通过2024年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，现将名单公示如下：

1. 初级“双师型”教师：刘晓光、李爽（男）、苏毅、王景、陈楠、张晓光、刘铁柱、郑东东、郭晓娟、刘树佳、陆桢、杨艳、胡明溪、杨雯、郁丽娜、孙佳文、刘颖、雷婉南、凌敏

2. 高级“双师型”教师：琚娟

公示时间：2025年6月25日至2025年7月1日。

如有异议，请向学院教师工作部（人事处）提出。办公室电话：59889298。

特此公示。

教师工作部（人事处）
2025年6月25日

